

用“检察蓝”守护“生态绿”

遵义市检察院和习水县检察院共谱护林“协奏曲”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为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近日，遵义市检察院组织干警到习水县土城镇实地考察了九龙屯山上检察公益林及补植复绿情况，并对该公益林培育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

据悉，2021年，遵义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勇在调研赤水河

流域生态环境资源保护工作时，发现土城镇存在森林覆盖率低、常年干旱、土地荒漠化突出等问题，立即要求习水县检察院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紧密结合检察职能职责，在赤水河流域打造检察公益林示范项目。

一年多来，遵义市检察院和习水县检察院积极探索构建“法律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多元

化协作”生态修复模式，选取土城镇九龙屯村唐坊沟作为公益林试验点，实现生态利益的填补或续造。今年，遵义市检察院和习水县检察院还联合习水县林业主管部门采取“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生态修复模式，在原有公益林的基础上新增种植面积50亩，以实际行动践行生态检察、绿色检察的发展理念，用心用情用力打造并延伸拓展检察公

益林，共同守护好赤水河流域的绿水青山。

据悉，下一步，遵义市检察院将持续借力、发力、助力习水县检察院，将异地恢复选址困难地区的生态修复金集结到检察公益林项目的打造上来，共同将检察公益林做大做强做优，为当地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贡献。

务川自治县检察院

检律互动维护司法公正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为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积极解决检律互动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连日来，务川自治县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访了辖区部分律师事务所，听取律师意见和建议，以此加强检律协作，构筑良性互动的新型检律关系，共同维护司法公正。

在走访期间，该院干警向走访的律师事务所通报了全国检察机关2021年保障律师执业工作相关典型

案例，介绍了该院2019年以来保障律师执业工作情况，并就如何更好地构建彼此尊重、良性互动、相互促进的新型检律关系，听取律师的意见和建议。

据悉，自2019年“律师执业权利保障专项活动”开展以来，该院常态化开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监督工作，加强12309检察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设置了律师绿色通道、律师会见室、阅卷室、检察听证室

等，为律师执业提供便利条件。

同时，该院建立了定期会商等机制，通过检律双方联合开展庭审评查、个案评议，主动接受对方监督，共同推进庭审规范化、专业化建设。此外，该院还积极联合司法部门，对各自领域的新情况及时互相通报，加强信息交流，并聚焦强化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快速受理和处理机制、深化律师参与代理和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机制、反映妨

碍律师执业权利线索等问题召开定期会商会议，切实保障律师执业权利。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全面听取和吸纳律师合理意见，充分发挥法律监督机关的职能，及时处理律师的控告申诉，依法监督纠正律师行使诉讼权利中遇到难点痛点问题，切实保障律师依法行使各项诉讼权利。

正安县检察院

民事监督显担当

司法救助济民困

本报讯“感谢检察官帮我申领了司法救助金，有了这笔钱，我的经济压力减轻了许多……”日前，领到5000元司法救助金的骆某某激动地对正安县检察院的检察官说。

2019年10月17日，易地扶贫搬迁户骆某某的母亲王某英被何某驾驶机动车撞伤，后医治无效死亡。正安县法院于2020年12月30日判决被告何某赔偿骆某某及家人230435.5元，判决生效后，骆

某某多次追索赔偿款无果，后向正安县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因种种原因导致赔偿款始终未执行到位，骆某某到正安县检察院申请检察监督。该院第二检察部民事检察办案团队对案件进行全面审查，并深入开展调查核实工作后，认为正安县法院已积极履职，不存在执行违法，怠于执行或其他错误情形，对该案作出不支持申请监督的决定。

同时，检察官在审查过程中发

现，骆某某妻子身体有残疾，子女又在上学，家庭经济困难，被执行人何某无赔偿能力，且在服刑，该案可能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办理此案的检察官及时将线索移送至该院第三检察部，接到线索后，第三检察部认真分析案情，走访社区调查，了解到骆某某确实生活比较困难，符合司法救助条件。骆某某于2022年2月18日向正安县检察院申请司法救助，该院立即启动司法救助审查程序，为骆

某某争取到5000元司法救助金。该案的成功办理充分体现了司法救助应救尽救的原则，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长期以来，正安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民事检察监督职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化解矛盾为目的，通过监督办案与救助深度融合，在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促进了检案环节矛盾纠纷及时化解。

（董旭敏 黄禄杰）



法治宣传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国家法治意识，提高维护国家安全的自觉性，近日，余庆县检察院在该县人流集中的三角花园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活动。

图为活动现场。

（记者 杨义霞 摄）

禁毒宣传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4月14日，赤水市公安局禁毒大队组织志愿者在该市香樟林广场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图为志愿者为群众讲解禁毒知识。

（记者 何曠清 摄）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近年来，红花岗区检察院立足四大检察职能，自觉扛起社会治理的“检察担当”，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着力防范化解“五大风险”，助推区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瞄准“制高点”，着力防范化解国家安全风险。该院严惩危害政治安全的犯罪，严厉打击邪教组织犯罪，严惩破坏经济安全的犯罪，依法打击非法经营、强迫交易等犯罪，积极参加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专项整治。据统计，2021年至今，该院共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类犯罪案件16件22人，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2件3人，并针对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中暴露的虚假诉讼问题，依法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2件。

找准“着眼点”，着力防范化解社会治安风险。该院严厉惩治杀人、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切实保护群众人身安全，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2021年至今，该院共起诉侵犯人身权利犯罪91件102人；做深做实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严格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及“强制报告制度”，联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教育部门共同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检查专项行动；联合民政、妇联等部门，建立救助被害人、帮扶困难儿童等机制。

抓好“支撑点”，着力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该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严格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制度，着力提升回复质效，引导和支持当事人依法表达诉求、维护权益；着力提升信访接待质效，在12309大厅设置接待人员公示牌、接待牌、在岗动态告示牌，亮明身份、亮明承诺、亮明标准、亮明监督，切实增强接待人员责任意识、身份意识、服务意识；大力开展司法救助，强化“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多元化救助理念、“司法救助+跟踪回访”有机融合，2021年至今，该院共发放司法救助金21.47万元；强化公开听证工作，充分发挥检察听证工作化解矛盾纠纷，从2021年至今，该院共召开公开听证会132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加10余次，主动接受监督，增强案件办理透明度，充分彰显法律的公正、公开、公平。

既稳“立足点”，着力防范化解公共安全风险。该院针对辖区人行道两侧窨井盖出现缺损问题，向红花岗区住建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加大对安全隐患的排查和辖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单位的监督，从而推动住建部门对辖区内24家施工单位的53个工程项目安全生产隐患的全面摸排。

找到“突破点”，着力防范化解网络安全风险。该院重拳打击电信网络犯罪，深入推进“断卡”行动，全力斩断非法买卖“两卡”的黑灰产业链，为群众守护好“钱袋子”。据统计，2021年至今，该院共逮捕涉嫌电信网络犯罪127件224人，起诉78件144人。

仁怀市检察院联合多部门

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检查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为切实保障中小校园周边食品安全，连日来，仁怀市检察院联合仁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仁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等职能部门开展中小校园食品安全联合检查。

检查组先后对仁怀市实验小学、仁怀市盐津二小等学

校周边的食品便利店、超市、餐饮店、校外托管机构等营业场所进行了检查。重点对经营者资质、食品有效日期、生产厂家、储藏程序等进行了详细查看，对校园周边的流动摊

贩进行劝离，以此规范食品经营者的经营行为。

通过检查，检查组发现极少数小卖部、餐饮店等存在制作、销售不符合安全规定的产品和食品，检查人员当即对不合格商品进行下架销毁和收缴，并提出整改措施，对相关经营者进行了食品安全教育。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聚焦校园食品安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继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为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提供司法保障，积极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洗马路派出所

户籍窗口周末不打烊

开设“学生办证”专场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为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汇川公安分局洗马路派出所坚持“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认真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周末开设“学生办证专场”，集中为适龄学生办理居民身份证业务。

“因中考、高考临近，需要换领身份证的学生越来越多，为进一步落实便民措施，我们在周末开设‘学生办证专场’，集中为学生办理居民身份证。”洗马路派出所所长陈丽容说，为确保周末学生有序办理身份

证，民警主动联系学校，了解学生人数、户籍地址等情况，及时传达办理身份证流程和办证所需材料等注意事项，提高学生及家长对办证工作的知晓率。办证过程中，该所民警、辅警细心引导学生排队、填写信息采集表、照相、指纹采集等工作，现场解答学生及家长在办证方面遇到的各种问题。据悉，截至4月中旬，该所周末期间共办理学生身份证121件，真正落实了从“细”处着手，从“小”事办起，兑现了为民解难题、办实事的承诺。